

2022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招标编号: XF2023-004)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2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80万元, 招标人为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博源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2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2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且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拟派本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或已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8、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报名时间：2023 年 07 月 13 日—2023 年 07 月 20 日，（报名时间上午 9:00—11:30，下午 15:00—17:30）（节假日除外）；报名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312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3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402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3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402

七、其他

招标编号：XF2023-004

招标标题：2022 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招标简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现对 2022 年白云鄂博矿区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公开招标，本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具体内容如下：

雨水收集及城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二、计划投资：680 万元

三、资金来源：自筹

四、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拟派本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无行政处罚、未被列入或已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Index>)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

五、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一式二份, 原件现场核验后退回)。如资料不全, 招标人拒绝。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1)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3)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4) 安全生产许可证;

(5) 拟派本项目建造师注册证及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 近三年资格要求中三个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7) 投标回执(附件2)

六、报名时间、报名地点

报名时间: 2023年07月13日—2023年07月20日, (报名时间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30)(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 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312

七、发售招标文件时间、地点、金额

获取文件开始时间: 2023年07月13日

获取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07月20日(节假日除外)

获取文件地址: 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312

招标文件售价: 500.00元/套

八、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地点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年08月03日下午15:00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详见招标文件

九、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址：同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十、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博源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586101369

招标代理机构：包头市鑫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312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345132657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博源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

联系人：李源嵩

电话：185861013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包头市鑫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北方启川科技创新园区 A312

联系人：刘工

电话：13451326578

电子邮件：8073871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金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2021.4.17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
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印刷字体）：_____ 委托代理人（印刷字体）：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人印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年 月 日

附件 2:

投 标 回 执

致：包头市鑫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看到贵公司发出的关于的
招标公告。我公司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并严格按照有关要求
办理相关手续，提供相关文件。

[投标人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名称			
联系人		电 话	
移动电话		传 真	
邮箱(用于接收 招标文件)		邮 编	
纳税人识别号 (用于开具发 票,请务必正确 填写)			
地址(用于邮寄 发票,请务必正 确填写)	发票 普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地址: 签 收 人: 联系电话:		